

证券代码：002726

证券简称：龙大美食

公告编号：2025-007

债券代码：128119

债券简称：龙大转债

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2023年12月18日，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2024年度对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不超过60亿元担保总额度（该预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），用于满足公司下属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。其中，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为70%以上（含70%）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0亿元，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%的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20亿元。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12月1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93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子公司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、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（以下简称“兴业银行烟台分行”）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，授信金额均为600万元。公司与兴业银行烟台分行签订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为上述融资行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额度内，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(一) 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

- 1、公司名称：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
- 2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）
- 3、住所：山东省莱阳市龙旺庄街道办事处乔家泊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苏倩倩
- 5、注册资本：伍仟陆佰万元整
- 6、成立日期：2008年05月15日
- 7、营业期限：2008-05-15至2028-05-14
- 8、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畜牧渔业饲料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许可项目：粮食收购；饲料生产，道路货物运输（不含危险货物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
- 9、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被担保方	持股比例	2023年1-12月		2023年12月31日		2024年1-9月		2024年9月30日		资产负债率
		营业收入	净利润	资产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净利润	资产总额	净资产	
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	100%	33,136.89	5.12	11,256.73	6,350.96	14,850.60	-18.47	15,808.51	6,332.50	59.94%

(二) 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

- 1、公司名称：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
- 2、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- 3、住所：山东省烟台市蓬莱区小门家镇吕家洼村西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崔建浩
- 5、注册资本：壹仟肆佰万元整
- 6、成立日期：2015年06月15日
- 7、营业期限：2015-06-15至2030-06-14
- 8、经营范围：加工销售：肉制品；生猪屠宰；批发零售：预包装食品、散装食品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9、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被担保方	持股比例	2023年1-12月		2023年12月31日		2024年1-9月		2024年9月30日		资产负债率
		营业收入	净利润	资产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净利润	资产总额	净资产	
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	57.14%	49,939.17	309.28	9,041.48	4,542.46	31,018.45	-74.29	8,286.74	4,468.17	46.08%

四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

- 1、被担保人：烟台龙大饲料有限公司
- 2、保证人：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债权人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
- 4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5、保证期间：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- 6、保证范围：保证的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、融资、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，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、利息（含罚息、复利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

（二）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

- 1、被担保人：蓬莱富龙肉食品有限公司
- 2、保证人：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债权人：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
- 4、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5、保证期间：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- 6、保证范围：保证的范围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、融资、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，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、利息（含罚息、复利）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、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

五、累计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12.85

亿元，占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86.71%。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最高额保证合同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2 月 25 日